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yber Port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神州奧美網絡(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8206)

**有關收購
神州奧美網絡有限公司75%股本權益之
非常重大收購及關連交易
及
持續關連交易
及恢復買賣**

本公司財務顧問



建银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CCB International Capital Limited

買賣協議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好成控股就收購神州奧美網絡75%股本權益，與神州通信投資訂立買賣協議。訂約各方同意收購代價將按神州奧美網絡75%股本權益之估值與過往代價（按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前根據Sudden Attack協議及電子競技平台協議累計之任何利益調整）間差額而定。根據獨立估值師按貼現現金流量基準編製的神州奧美網絡初步估值，神州奧美網絡75%股本權益之估值約為人民幣781,300,000元（港幣813,850,000元）（須待估值報告落實），而過往代價（按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前根據Sudden Attack協議及電子競技平台協議累計之任何利益調整）之金額約為港幣883,190,000元。由於神州奧美網絡75%股本權益之初步估值少於過往代價，根據買賣協議條款，差額將以註銷承兌票據結清，而訂約方同意註銷款額為港幣80,000,000元。

神州通信投資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7.49%，因而屬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買賣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之收入比率超逾100%，買賣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亦構成本公司之非常重大收購。因此，買賣協議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買賣協議詳情將載於本公司下一份刊發之年報及賬目。

* 僅供識別

持續關連交易

於訂立買賣協議之前，神州奧美網絡已與神州通信訂立若干服務協議。完成後，神州奧美網絡將成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鑑於神州通信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服務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將構成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為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相關規定，神州奧美網絡與神州通信已同意於完成前訂立補充服務協議。補充服務協議取決於完成，並將於完成時生效。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一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Pro-Concept與神州奧美網絡及神州通信投資訂立特許權協議，據此，本集團向神州奧美網絡授出在中國使用本地化產品特許權之獨家特許權，初步年期為三年（可予重續）。訂約各方已檢閱特許權協議條款，並已同意於完成前訂立補充特許權協議，以修訂年度特許權費用，金額相等於神州奧美網絡使用特許權所產生年度收入之2.5%。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訂立補充特許權協議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補充特許權協議取決於完成，並將於完成時生效。

根據本公司訂立之年度限額，神州奧美網絡根據持續關連交易協議每年應付之總金額將超出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適用比率25%。因此，根據持續關連交易協議擬進行之交易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繼續生效期間，持續關連交易協議詳情將載於本公司下一份刊發之年報及賬目。

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將予召開，獨立股東將於會上考慮及酌情批准交易。神州通信投資及其聯繫人士將就於股東大會提呈以批准交易之決議案放棄表決。股東特別大會之表決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

獨立董事委員會將組成，以就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本公司將委聘獨立財務顧問，以就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意見。

本公司將於本公佈刊發後21天內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其中包括）載有交易進一步資料、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推薦意見、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意見函件、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之若干財務資料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暫停及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自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下午二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以待本公佈刊發。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七日上午九時三十分恢復買賣。

買賣協議須待（其中包括）對神州奧美網絡之盡職審查獲信納後方告完成，故交易不一定進行。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買賣協議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好成控股就收購神州奧美網絡75%股本權益，與神州通信投資訂立買賣協議。

日期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

訂約各方

買方：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好成控股

賣方：神州通信投資

將予收購資產

神州通信投資同意出售，好成控股同意購買神州奧美網絡75%股本權益。

於訂立買賣協議前，神州奧美網絡75%股本權益由神州通信投資持有（神州通信投資則由神州通信全資擁有）；而25%則由神州通信直接持有。完成後，神州奧美網絡將成為本公司間接持有75%權益之附屬公司，而神州奧美網絡之財務報表將綜合計入本集團之財務報表。

神州奧美網絡之估值

根據獨立估值師中證評估有限公司按貼現現金流量基準編製之神州奧美網絡初步估值，神州奧美網絡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之估值約為人民幣1,041,800,000元（港幣1,085,210,000元）（須待估值報告落實），而神州奧美網絡75%股本權益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之估值約為人民幣781,300,000元（港幣813,850,000元）。

董事會明白到神州奧美網絡初步估值使用之貼現率已計入風險調整，包括低市值風險溢價及公司特定風險溢價。因此，董事會認為，按貼現現金流量基準計算之神州奧美網絡初步估值乃按適當之貼現率編製，且估值所採用預測乃經過審慎周詳查詢後作出。

本公司將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62條所訂明規定，尤其是將於本公佈刊發後21天內就交易向股東寄發之本公司通函中，載入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及財務顧問將就神州奧美網絡估值編製之報告。

註銷 Sudden Attack協議及電子競投平台協議

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日及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八日分別訂立 Sudden Attack協議及電子競投平台協議，協議詳情概述如下：

Sudden Attack協議： 根據 Sudden Attack協議，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成好投資已自神州通信投資收購收取神州奧美網絡在中國營運「Sudden Attack」所產生銷售收入淨額40%之權利，代價為港幣620,000,000元（包括現金港幣60,000,000元、以發行30,000,000股股份方式支付港幣135,000,000元及以發行承兌票據方式支付港幣425,000,000元）。

電子競技平台協議： 根據電子競技平台協議，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成好投資已自神州通信投資收購收取神州奧美網絡在中國營運電子競技平台所產生可分配溢利75%之權利，代價為港幣304,500,000元（以發行105,000,000股股份方式支付）。電子競投平台由神州奧美網絡開發、營運及擁有。

根據 Sudden Attack協議及電子競技平台協議，本集團已向神州通信投資支付代價合共港幣924,500,000元。

訂立以上協議致使本集團於其收益表計入神州奧美網絡若干部分收入及溢利。然而，有關分佔收入及溢利僅於本集團之收益表列作財務收入入賬。為符合其重新調配資源策略以及成為中國遊戲產業網絡遊戲平台供應商之定位，本集團決定訂立買賣協議，以致本集團將於完成後直接擁有神州奧美網絡之75%股本權益。由於神州通信投資於完成後將不再受惠於神州奧美網絡之經營業績，因此訂約各方同意 Sudden Attack協議及電子競技平台協議將於完成時註銷。

訂約各方同意收購代價將按神州奧美網絡75%股本權益之估值與過往代價（按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前根據 Sudden Attack協議及電子競技平台協議累計之任何利益調整）間差額而定。根據上述協議條款，過往代價（按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前根據 Sudden Attack協議及電子競技平台協議累計之任何利益調整）預計約為港幣883,190,000元。由於神州奧美網絡75%股本權益之初步估值約為人民幣781,300,000元（港幣813,850,000元），少於過往代價，因此根據買賣協議條款，差額將以註銷承兌票據結清，而訂約各方同意註銷金額為港幣80,000,000元。

承兌票據原本由成好投資向神州通信投資發行，本金額為港幣425,000,000元，作為 Sudden Attack協議代價其中部分。承兌票據不可轉讓、無抵押及按年利率2厘計息，每年派息及將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日到期。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Sudden Attack協議訂約各方訂立補充協議，押後收取淨收入權利，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八月十日，押後六個月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二月十日。承兌票據之到期日亦順延至二零一零年二月十日。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一日，成好投資以本集團內部資源償還部分承兌票據港幣25,000,000元。於本公佈日期，承兌票據之未償還本金額為港幣394,000,000元。

根據買賣協議，收購將導致於完成後註銷承兌票據港幣80,000,000元。

完成條件

買賣協議須待若干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其中包括：

- (a) 本公司履行其一切責任，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完成根據買賣協議擬進行交易，包括於股東特別大會獲獨立股東通過決議案；
- (b) 好成控股完成對神州奧美網絡之盡職審查，並信納其所有查詢；
- (c) 好成控股取得其或本公司委任之估值公司發出之估值報告，顯示神州奧美網絡75%股本權益之公平值不低於港幣803,190,000元；
- (d) 好成控股以其合理信納之格式及內容取得有關中國法律之法律意見，內容有關（其中包括）(a)神州奧美網絡妥為註冊成立、實際存在及狀況良好；(b)取得及擁有神州奧美網絡進行其主要業務所需一切政府批文及牌照；(c)買賣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是否合法、有效及可強制執行；及(d)神州奧美網絡持續進行主要業務不會受根據買賣協議擬進行之股權轉讓所影響；
- (e) 經參考完成日期現有資料，買賣協議所載保證於完成日期仍屬真確；及
- (f) 買賣協議日期至完成日期期間，神州奧美網絡之業務、資產、財務、營業狀況、溢利或價值或神州奧美網絡適用之法律及規例，並無重大不利變動或不良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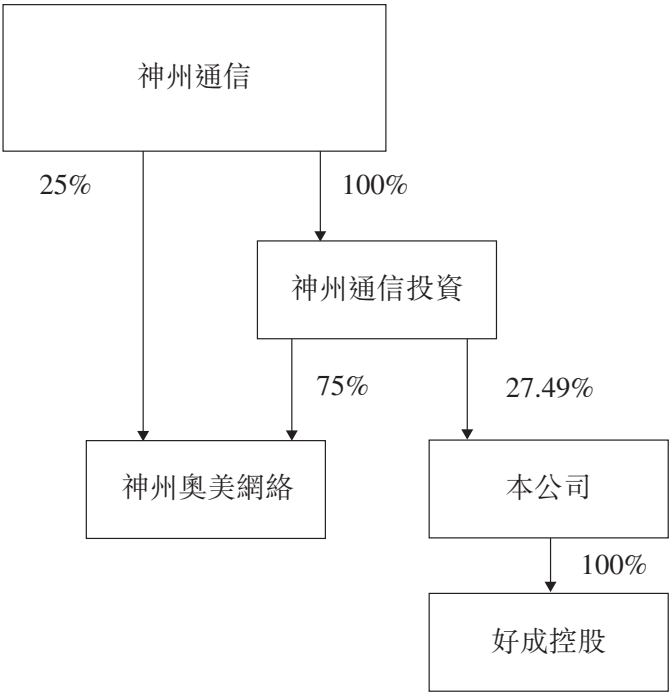
本公司或會運用其絕對酌情權，在本公司能力範圍內豁免買賣協議所載任何條件。

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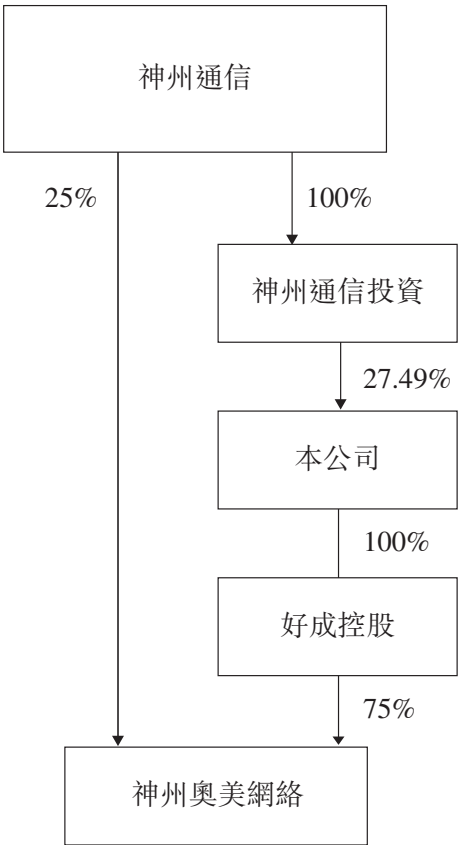
買賣協議將於其所載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7個營業日內完成。倘買賣協議所載條件未能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前或訂約各方協定之稍後日期達成或獲豁免，則買賣協議將予終止，除先前違反外，任何一方皆不得向另一方索償。

神 州 通 信、神 州 通 信 投 資、神 州 奧 美 網 絡 及 本 公 司 之 架 構 圖

緊 接 完 成 前



緊 隨 完 成 後



有關本集團、神州通信投資、神州通信及神州奧美網絡之資料

有關本集團之資料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i)中國電腦遊戲特許權批授；(ii)投資於中國經營網絡遊戲突襲OL；及(iii)投資於電腦網上平台及網絡遊戲競技平台。

有關神州通信投資之資料

神州通信全資附屬公司神州通信投資擁有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已發行股本約27.49%。神州通信投資主要從事投資於資訊科技相關業務，包括經營及分銷電腦遊戲。

有關神州通信之資料

神州通信為中國全國電信運營商兼互聯網網絡運營商，提供多元化電信增值服務。目前，神州通信正推出稱為「神通卡」之電子錢包，藉此將資金於個人銀行賬戶與其指定「神通卡」之間轉賬，此項服務已獲中國工商銀行批准。「神通卡」電子錢包設計將可應用於支付交通費、銀行收費、互聯網電話收費、網上交易費及家居公用服務費等。

有關神州奧美網絡之資料

神州奧美網絡為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五日在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訂立買賣協議前，神州奧美網絡分別由神州通信投資及神州通信擁有75%及25%股本權益。神州奧美網絡主要在中國從事開發、經營及發行電腦遊戲及網絡遊戲業務。神州奧美網絡目前正開發及經營全國遊戲平台，包括網絡遊戲平台。神州奧美網絡持有特許權可在中國市場發行及經營多個著名電腦遊戲，包括《反恐精英》、《魔獸爭霸》、《星際爭霸》、《半條命》及《暗黑破壞神》。

下表概述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神州奧美網絡未經審核管理賬目計算之神州奧美網絡過往財務業績：

	二 零 零 五 年 八 月 十 五 日 (註冊成立日期)至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人 民 幣	截 至 二 零 零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止 年 度 人 民 幣	截 至 二 零 零 七 年 七 月 三 十 一 日 止 七 個 月 人 民 幣
收入	—	7,415,628	45,195,918
經營虧損	553,614	43,805,836	36,001,842

神州奧美網絡於二零零五年八月成立，於二零零六年主要從事電腦遊戲銷售及分銷。自其成立以來，神州奧美網絡亦參與開發及經營網絡遊戲平台，包括 Sudden Attack 及電子競技平台。於二零零六年一月至二零零七年七月期間，神州奧美網絡開發之網絡遊戲平台仍然處於開發及測試階段，而電子競投平台第一次競賽僅於二零零七年六月才正式推出。自網絡遊戲平台於最近正式推出後，神州奧美網絡在網絡遊戲用戶的報名費已錄得大幅增加，而神州奧美網絡管理層預期當神州奧美網絡的網絡遊戲平台的開發更趨成熟及獲全中國用戶熟悉時，神州奧美網絡之收入將持續增長。此外，當開發網絡遊戲平台之發展達致規模經濟效益時，神州奧美網絡邊際利潤亦預期進一步上升。此外，神州奧美網絡正計劃於其平台推出多套全新流行遊戲，預期將可吸引更多用戶在該等平台上玩樂及花費。因此，董事預期，神州奧美網絡之財務業績將於二零零八年獲得改善，並將從中國增長迅速的龐大網絡遊戲市場繼續受惠。

進行收購之原因及利益

本集團原從事提供財經資訊業務。然而，由於市場規模細小，加上市場已趨飽和，故香港的財經資訊供應商之間競爭向來激烈。有鑑於此，董事會一直積極尋求其他機會拓闊本集團的收入基礎。根據由獨立顧問代理 iResearch 編製之中國互聯網產業調查報告 2007，預期中國互聯網市場規模將由二零零六年約人民幣 336 億元增加至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 940 億元。作為互聯網市場主要環節之一，網絡遊戲市場亦一直隨互聯網市場不斷增長。根據獨立顧問代理賽迪顧問，預期中國網絡遊戲市場規模於二零一零年將約達人民幣 227 億元。

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度，本集團作出策略部署，進軍中國日趨蓬勃的動漫及遊戲產業，並已順利完成若干收購。上述策略部署標誌著本集團逐步撤離於香港提供財經資訊服務行業，現正將資源集中投放於中國遊戲產業業務。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一日，本集團與神州奧美網絡及神州通信投資訂立特許權協議，據此，本集團向神州奧美網絡授出於中國刊發、仿製、複製、製造、分銷及銷售三十四款電腦遊戲軟件及電腦遊戲指引手冊之特許權以及籌辦有關該等電腦遊戲之電子競技比賽之所有權利及利益。特許權協議產生之特許權收入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入。

除特許權協議外，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日與神州通信投資及神州通信訂立 Sudden Attack 協議，據此，本集團獲得收取神州奧美網絡於中國營運的其中一款最受歡迎韓國第一人稱射擊 (FPS) 網絡遊戲「Sudden Attack」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八月十日期間所得淨收入 40% 的權利。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Sudden Attack 協議之訂約方訂立補充協議，將收取淨收入之權利押後六個月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二月十日。Sudden Attack 協議將讓本集團進入中國增長迅速的網絡遊戲產業。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與神州通信投資進一步訂立電子競技平台協議，據此，本集團將收取神州奧美網絡於中國營運的電子競技平台之可供分派溢利75%。

上述收購後，本集團可於其收益表計入神州奧美網絡若干部分收入及溢利。然而，有關分佔收入及溢利乃於本集團之收益表按財務收入入賬。本集團無權控制神州奧美網絡之營運，而神州奧美網絡之財務業績亦不會綜合計入本集團財務報表。

因此，為符合其重新投放資源之策略以及成為中國遊戲產業網絡遊戲平台供應商之定位，本集團決定訂立買賣協議，致使神州奧美網絡可於完成後按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入賬，而神州奧美網絡財務報表將綜合計入本集團財務報表。董事會相信，透過收購，本集團將可藉綜合計算神州奧美網絡財務報表及控制神州奧美網絡之營運而從中受惠。

誠如本公佈「註銷 Sudden Attack協議及電子競技平台協議」一段所述，收購將導致註銷為數港幣80,000,000元承兌票據。有關金額乃訂約各方參考於神州奧美網絡之75%股本權益之估值及過往代價（經完成前本集團於 Sudden Attack協議及電子競技平台協議所產生任何利益調整）後公平磋商協定。按上述基準及基於神州奧美網絡之有利業務前景以及中國網絡遊戲市場之長期展望，董事會（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將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函件後始向獨立股東作出推薦意見）認為，收購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本公司及神州通信投資擬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訂立買賣協議。然而，由於交易涉及數名專業人士，本公司無法繼續將交易保密，故本公司要求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暫停股份買賣。此外，由於根據初步估值模型計算神州奧美網絡之75%股本權益低於過往代價，故本公司及神州通信投資亦需要額外時間考慮可能作出之清償方法，及因為有關誤差已重大影響收購條款，故須進一步檢討該估值模型。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日，本公司及神州通信投資決定透過註銷承兌票據以結清不足數額，後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遞交相關公佈。

創業板上市規則之影響

神州通信投資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7.49%，故屬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買賣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由於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計算之收入比率超過100%，故買賣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亦構成本公司之非常重大收購。因此，買賣協議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買賣協議詳情將載於本公司下一份刊發之年報及賬目。

持續關連交易

訂立買賣協議前，神州奧美網絡與神州通信已訂立若干服務協議，包括主機托管協議、客戶服務熱綫租賃協議、辦公室互聯網接入協議，以及互聯網計費支付結算服務協議。完成後，神州奧美網絡將成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由於神州通信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為符合相關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神州奧美網絡及神州通信同意於完成前訂立補充服務協議，補充服務協議為有條件及於完成時生效。

服務協議主要條款及條件概述如下：

主機托管協議

日期：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將於完成時由補充協議補充）

訂約各方： 神州奧美網絡及神州通信

服務：

- (a) 主機托管服務－神州奧美網絡將於神州通信之機房設置其主機，而神州通信將向神州奧美網絡提供監控、管理及技術支援服務。
- (b) 專用租賃線路－神州通信將向神州奧美網絡提供專用100M寬頻租賃線路作神州奧美網絡經營網站之用。神州通信並會允許神州奧美網絡於神州通信經營之在線平台經營其業務及提供收費服務。

定價基準：

- (a) 主機托管服務－神州通信將向神州奧美網絡收取(i)單次收費每台伺服器人民幣1,000元；及(ii)托管月費每機架人民幣8,800元。
- (b) 專用租賃線路－神州通信將向神州奧美網絡收取(i)單次安裝費用每條租賃線路人民幣2,000元；及(ii)租賃月費每條租賃線路人民幣215,600元。

上述定價基準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經參考市場進行之同類交易，按正常商業條款及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供之條款公平磋商釐定。

終止： 本協議年期自神州奧美網絡托管主機（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神州奧美網絡可於30天前書面通知終止協議。

客戶服務熱線租賃協議

日期：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五日（將於完成時由補充協議補充）

訂約各方： 神州奧美網絡及神州通信

服務： 神州通信向神州奧美網絡提供指定全國客戶服務熱線號碼95130001。

定價基準： 神州通信將向神州奧美網絡收取(i)號碼年費人民幣100,000元；(ii)熱線每座席每月人民幣7,000元；(iii)長途撥入電話費每6秒人民幣0.06元（設有高用量折扣價）及(iv)所有打出電話撥打費每分鐘人民幣0.30元。撥打費用可因應政府公佈之任何新收費標準調整。

上述定價基準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經參考市場進行之同類交易，按正常商業條款及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供之條款公平磋商釐定。

終止： 本協議初步年期為客戶服務熱線開始經營起計為期一年，並將於每次屆滿時自動續期一年，除非任何訂約方於屆滿前90天書面通知終止協議。

辦公室互聯網接入協議

日期：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將於完成時由補充服務協議補充）

訂約各方： 神州奧美網絡及神州通信

服務： 神州通信將向神州奧美網絡提供一條專用100M寬頻租賃線路作神州奧美網絡辦公室之用。

定價基準： 神州通信將按神州奧美網絡實際使用20M寬頻的情況向神州奧美網絡收取月費人民幣45,000元（可因應政府公佈之任何新收費標準調整）。

上述定價基準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經參考市場進行之同類交易，按正常商業條款及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供之條款公平磋商釐定。

終止： 本協議之初步年期為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止為期一年，並將於每次屆滿時自動續期一年，除非任何訂約方於屆滿前一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協議。

互聯網計費支付結算服務協議

日期：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二日，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二日補充，並將於完成時由補充服務協議進一步補充。

訂約各方： 神州奧美網絡及神州通信

服務： 神州通信現時經營名為「神通卡」之電子錢包服務。神州奧美網絡將透過「神通卡」向客戶收取費用。神州通信將每月製備報告，及透過「神通卡」向神州奧美網絡支付銷售收益（已扣除神州通信之服務費）。

定價基準： 神州通信將按神州奧美網絡客戶經「神通卡」繳付費用25%向神州奧美網絡收取服務費，以彌補神州通信之銷售稅及處理費開支。

上述定價基準乃於一般業務過程，經參考i)神州通信銷售「神通卡」時產生之3%銷售稅；ii)神州通信在中國分銷「神通卡」產生之分銷成本，估計將為「神通卡」銷售價值約10%；及iii)神州通信製造「神通卡」產生之行政成本約12%，按正常商業條款公平磋商釐定。

終止： 本協議之初步年期為自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二日起計為期一年，並將於每次屆滿時自動續期一年，除非任何訂約方於屆滿前一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協議

補充服務協議之共同條款

各補充服務協議包括以下條款：

1. 服務協議年期不得超逾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神州奧美網絡將可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延長服務協議，並採取可能適當之行動，以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定。在無礙訂約各方根據其條款終止服務協議權利之情況下，倘出現下列情況，服務協議將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或訂約各方可能同意之較後日期）自動終止：
 - (a) 本公司認為於有關時間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並不可行；或
 - (b) 須就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於服務協議作出訂約各方均不接受之更改。
2. 於服務協議作出之所有更改，均受本公司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限制。
3. 神州奧美網絡根據服務協議應付每年總代價須受訂約各方訂立之年度限額所限。

補充特許權協議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Pro-Concept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一日與神州奧美網絡及神州通信投資訂立特許權協議。據此，本集團向神州奧美網絡授出於中國就本地化產品使用特許權之獨家特許權，為期三年（可予重續）。根據特許權協議，神州奧美網絡同意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分別支付特許權年費人民幣20,000,000元、人民幣22,000,000元及人民幣24,200,000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特許權協議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各方已檢閱特許權協議條款，並同意於完成前訂立特許權補充協議，以修訂特許權年費至相當於神州奧美網絡因使用特許權而產生之每年收益2.5%。該等收費基準乃於一般業務過程，經參考i)神州奧美網絡透過使用特許權所產生之預計可能收入或所付之成本；及ii)銷售及分銷電腦遊戲之收取特許權費用之一般市場慣例，按正常商業條款公平磋商釐定。此外，特許權協議條款（經特許權補充協議補充）將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屆滿。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訂立補充特許權協議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補充特許權協議取決於完成及於完成時生效。

持續關連交易年度限額

神州奧美網絡及神州通信根據服務協議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期間支付之費用於下表概述。

考慮到(i)神州奧美網絡就每份持續關連交易協議以往支付之金額；(ii)神州奧美網絡往後年間之業務預測；及(iii)未來數年可能出現通脹及人民幣匯率，本公司已就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度訂立年度限額。

持續關連交易協議 (經補充)：	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起 至七月三十一日止 之過往數字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之年度限額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一零年 港元
主機托管服務	3,785,833	15,000,000	19,000,000	19,000,000
專用租賃線路	23,757,247	130,000,000	200,000,000	210,000,000
客戶服務熱線租賃	3,028,584	15,000,000	17,000,000	17,000,000
辦公室互聯網接入	187,500	600,000	600,000	600,000
互聯網計費支付結算服務	無	54,000,000	85,000,000	110,000,000
特許權協議	7,507,500	18,000,000	500,000	500,000
總計：	38,266,664	232,600,000	322,100,000	357,100,000

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之年度限額總額有所上升乃主要來自主機托管、專用租賃專線及互聯網計費付款結算服務。由於神州奧美網絡預期其網絡遊戲平台（特別是電子競技平台）流量將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大幅增加，故預期相關寬頻要求及托管主機數目之增長亦將大幅提高。因此，神州奧美網絡將需向神州通信租用額外寬頻線路及主機托管服務，以確保網絡遊戲平台可持續順利運作。此外，由於預期神州奧美網絡網絡遊戲平台之報名用戶數目將增加，對互聯網計費付款結算服務以及客戶熱線服務之需求亦將增加。此等因素將令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之年度限額總額有所上升。

訂立持續關連交易協議之原因

神州通信為中國全國電信運營商及互聯網網絡運營商，提供多元化電信增值服務。神州奧美網絡主要於中國從事開發、經營及分銷電腦遊戲及網絡遊戲。因此，為致令神州奧美網絡繼續其主要業務，與可以提供全面一系列電信、互聯網及付款支援服務之神州通信訂立服務協議就神州奧美網絡而言，乃屬恰當及有利。

於中國分銷電腦遊戲為神州奧美網絡主要業務之一，而本集團以往根據特許權協議向神州奧美網絡批授特許權。鑑於收購及特別是神州奧美網絡將於完成後成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等事實，本集團決定與神州奧美網絡及神州通信投資訂立補充特許權協議，以修訂根據神州奧美網絡使用特許權而產生收入計算之特許權年費。

持續關連交易協議條款經各方公平磋商訂約。董事認為，持續關連交易協議(a)屬正常商業條款；(b)倘無足夠可資比較交易以釐定條款是否屬正常商業條款，則條款及價格按不遜於獨立第三方獲取之條款進行。

董事會（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將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函件後始向獨立股東作出推薦意見）認為持續關連交易協議之條款及年度限額均屬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倘若超出上述任何限額，本公司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再次遵守其責任。

創業板上市規則對持續關連交易之影響

根據本公司訂立之年度限額，神州奧美網絡根據持續關連交易協議每年應付之總金額將超出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適用比率25%。因此，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繼續生效期間，持續關連交易協議詳情將載於本公司下一份刊發之年報及賬目。

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將予召開，獨立股東將於會上考慮及酌情批准交易。神州通信投資及其聯繫人士將就於股東大會提呈以批准交易之決議案放棄表決。股東特別大會之表決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

獨立董事委員會將組成，以就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本公司將委聘獨立財務顧問，以就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意見。

本公司將於本公佈刊發後21天內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其中包括）載有交易進一步資料、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推薦意見、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意見函件、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之若干財務資料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暫停及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自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下午二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以待本公佈刊發。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七日上午九時三十分恢復買賣。

完成須待（其中包括）對神州奧美網絡盡職審查獲信納，方可作實。由於交易不一定進行，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必審慎行事。

釋義

「收購」	指	本公司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向神州通信投資收購神州奧美網絡75%股本權益；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神州通信」	指	神州通信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公司，為中國全國電信運營商及互聯網網絡運營商；
「神州通信投資」	指	神州通信投資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神州通信全資附屬公司；
「神州奧美網絡」	指	神州奧美網絡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公司；
「持續關連交易協議」	指	經由補充服務協議補充之服務協議及經由補充特許權協議補充之特許權協議；

「本公司」	指	神州奧美網絡（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06），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完成」	指	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買賣協議；
「關連人士」	指	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持續關連交易」	指	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以批准交易之股東特別大會；
「電子競技平台協議」	指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之公佈中披露，成好投資與神州通信投資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八日所訂立之協議，據此成好投資同意以代價港幣304,500,000元向神州通信投資收購收取75%在中國營運「電子競技平台」所產生可供分派溢利之權利；
「好成控股」	指	Favor Grow Holdings Limited（好成控股有限公司），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幣」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就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而成立之委員會，成員包括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股東」	指	須於股東特別大會就交易放棄表決股東以外之本公司股東；

「特許權」	指	於中國刊發、仿製、複製、製造、分銷以及出售本地化產品之特許權；使用有關本地化產品之商標，以及就中國本地化產品籌辦電子競技比賽相關之所有權利及利益；
「特許權協議」	指	Pro-Concept、神州通信投資及神州奧美網絡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二月一日之特許權協議，有關Pro-Concept向神州奧美網絡授出特許權；
「本地化產品」	指	根據特許權於區內分銷及銷售翻譯為中文之三十四個電腦遊戲軟件及電腦遊戲指引手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過往代價」	指	本公司根據Sudden Attack協議及電子競技平台協議向神州通信投資所付總代價港幣924,500,000元；
「Pro-Concept」	指	Pro-Concept Development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承兌票據」	指	將由成好投資向神州通信投資發行本金額為港幣425,000,000元之承兌票據，作為Sudden Attack協議項下部分代價；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買賣協議」	指	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有關收購之買賣協議；
「服務協議」	指	主機托管協議、客戶服務熱線租賃協議、辦公室互聯網接入協議以及互聯網計費支付結算服務協議，如本公佈「持續關連交易」一段所述；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成好投資」	指	Success Advantage Investments Limited (成好投資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Sudden Attack協議」	指	成好投資、神州通信投資及神州通信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日之協議，據此成好投資以港幣620,000,000元代價收購收取神州奧美網絡在中國經營「Sudden Attack」所產生銷售40%之權利，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六日之公佈所披露，並經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公佈所披露之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補充協議修訂；
「補充特許權協議」	指	Pro-Concept與神州奧美網絡將於完成前訂立之補充協議，以補充特許權協議若干條款，以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有關持續關連交易之條文；
「補充服務協議」	指	神州奧美網絡與神州通信將於完成前訂立之補充協議，以補充服務協議若干條款，以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有關持續關連交易之條文；
「交易」	指	買賣協議、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註銷Sudden Attack協議、註銷電子競技平台協議、修改特許權協議及經補充特許權協議及補充服務協議補充之持續關連交易協議擬進行之交易之年度限額；及
「%」	指	百分比

於本公佈內以人民幣為單位之款額已根據人民幣0.96元兌港幣1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幣。

承董事會命
神州奧美網絡（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何晨光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何晨光先生、肖海平先生、張鵬先生及張嘉琳小姐；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棣謙先生、劉杰博士及翁平兒女士。

本公佈（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

- (1)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
- (2) 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
- (3) 本公佈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作出，該等意見並建基於公平和合理之基準及假設上。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ccpi.com.hk 之網頁上。